



经济及社会理事会

Distr.
LIMITED

E/1998/L.12/Corr.1
8 July 1998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1998 年实质性会议

1998 年 7 月 6 日至 31 日, 纽约

议程项目 7(f)

协调、方案和其他问题: 2000 年国际和平文化年

阿富汗*、孟加拉国、巴巴多斯*、白俄罗斯、巴西、布隆迪*、
佛得角、哥斯达黎加*、科特迪瓦*、加蓬、几内亚*、约旦、
吉尔吉斯斯坦*、马达加斯加*、马里*、摩洛哥*、尼日尔*、
巴拿马*、巴布亚新几内亚*、波兰、卡塔尔*、斯威士兰*、
圣卢西亚、土库曼斯坦*和多哥: 决议草案

更正

上述文件特此撤销。

* 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议事规则第 72 条。

98-19760 (c) 080798 080798